

關於重新拍賣電話頻率的見議

有關重新拍買 2016 年到期的電話三份一頻率,有以下觀點

一.重新拍買有助加強競爭,競爭中可以促使電訊商提高服務質量,

二.有新電訊商加入市場,就會增加網絡建設,同時就會提升網絡通道,就等如多建設了高速公路網絡提高了車輛流量,就如開放 IDD 市場使廣大市民得益,從而加強了與世界聯繫.從而促進了身處世界各地人民的親情,提高貿易環境.

三.舊有牌照電訊商只想一次投資,終身坐收巨大利潤,而不肯因應客需求擴充設備提升網絡質量,从而使到服務質量下降,更用加價和限用量,掙取更大的利潤,嚴重阻礙了資訊科技高速發展的社會勢態,最終會發達的地區,就會阻礙科技及經貿發展.

四.到了期的頻率必需重新拍買三份一頻率,并有條件規限和不底于拍賣價七成費用續期,再過四年收回另外三份一,又過多四年再收回再后三份一拍買,因為電話合約客戶兩年合約,如電訊商服務質量下降客戶就可以轉用其他服務商,同時加入條款每年每一百個投訴成立的個案就扣減 1%的出價金額,這些數據每年公布局的網頁上,并通報各電訊商,如五個電訊分別出價 2.5 億 2.3 億 2.2 億 2.2 億 2.1 億,其中有個電訊有 200 成立的投訴按他出價 $2.2 \times (100\% - 2\%)$ 億,這樣他可能因此失去中標的資格.這樣做就讓電訊商會不斷提高服務質量.

五.如果現在不收回,將來電信商把它作為慣例,以後要收回拍賣就更加困難,他們必成為強大的利益集團,政府以後就很被動,當很多人對電訊商不滿時,就會同時對政府產生不滿,因為電信行業系公共事業,所以政府必須對其服務質量作出規範,在制定有關標準,以便符合有關標準的電信商才能有資格投得有關牌照,這樣才能符合公眾利益.

六.由於現時電信商客戶量是飽和狀態高,最增多客戶只會質量下降,由於缺乏勁爭,形成跟隨式聯合壟斷狀態,從而要客戶接受不公平條款,例如合約生效日期和張單截數日期不同,令客戶要繳付這段日子更貴的費用,如有些網絡商要停止服務需要提前一個月用書面方式提交申請,其做法是故意令到客戶誤及受阻取消服務,從而令到雙方衝突增加.

如果增加市場競爭,令到電訊商有一定比例飢餓式市場渴求,他們才會自動不斷提高服務質量,這是最好的方法,所以請您們要慎重考慮有關建議,因為這會影響你及家人和朋友更有尊嚴地使用電信服務,不要因為現時可能因為某個電信商給与您或工作單位上的優惠,可能因為某些環境發生變化同樣到時受到影響,所以要保證這種公共服務行業有更多的市場競爭,才能保持良好的服務質量.因電訊服務已經成每個家庭,及個人必需的生活需求,同時體現社會發展,所以政府和廣大用戶都有責任使其健康高質量的發展謹此作出呼籲和建議.同請各用戶和應提出,或轉發認同的有關建議給通訊事務管理局電郵地址 webmaster@ofca.gov.hk.為電訊健康發展共同提供建議。

普通電訊用戶/消費者:阿全

Email:

2013 年 4 月 10 日